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 9-1001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1]第9-10015号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有全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积庆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01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6,000万股。

本公司于2016年8月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6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1.80元（每股面值1元）。

截止 2016 年 8 月 11 日，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缴入的出资款 708,000,000.00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保荐费合计 10,000,000.00 元后，余额人民币 698,000,000.00 元，已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南支行开立的 931900095810505 账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静宁路支行的 270122010400040004665 账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实施了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62030008 号验资报告。

上述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708,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9,433,962.26 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人民币 1,345,283.01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7,220,754.73 元。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万元

以前年度 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收入净额	年末余额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5,895.82	3,706.17	1,947.94	2,063.93	236.0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静宁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南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规定了专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

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通知保荐代表人,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保证了三方监管协议的严格履行。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募投项目结项后永久补充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余额	小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静宁路支行	270122010400040004665	51,722.08	2,058.92	49,843.78	3,706.17	231.05	231.0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南支行	931900095810505	18,000.00	5.01	18,000.00		5.01	5.01
合计		69,722.08	2,063.93	67,843.78	3,706.17	236.06	236.0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8月20日,公司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毕。2020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3,693.47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36.06万元(全部为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项目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转补充流动资金3,706.17万元(包括募集资金3,693.47万元,利息净额12.70万元)。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36.06万元，全部为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

8、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 审批情况：2019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收回具体情况：(1) 2020年2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收回了于2019年11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797.57万元购买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收回本金4,797.57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57.69万元，实际净收益率为4.43%/年；(2) 2020年2月26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应收款转让协议，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675.68万元购买浙商银行区块链应收款，并于2020年5月25日收回本金4,675.68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45.60万元，实际净收益率为3.96%/年，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于2020年8月20日建设完毕。截止2020年末尚未实现效益，主要原因系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工程收尾和设备调试，尚未发挥预

期产能。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4月1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722.0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54.11（注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549.9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222.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8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是	51,722.08	13,500.00	1,947.94	9,949.17	73.70（注 1）	2020 年 8 月 20 日	无	否	是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3,706.17（注 1）	21,706.17	120.59（注 1）	2016 年 9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9,722.08	31,500.00	5,654.11	31,655.34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9,722.08	31,500.00	5,654.11	31,655.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自 2015 年立项以来，油田环保行业市场环境、技术水平以及业务模式均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一方面，新环保法实施之初，油田环保设备和服务的市场需求出现爆发式增长，吸引了大量的设备制造和从事环保业务的公司进入油田环保领域，由于油田环保市场一直缺乏统一的行业标准和监督机制，加剧了市场竞争，导致行业盈利水平下降；另一方面，油田环保技术不断更新、业务模式不断升级，公司募投项目原计划生产的油田环保设备功能、形态、规格、技术标准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需要对产品方案进行升级。因此，公司及时缩减了油田环保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优化调整了募投项目产品结构和具体的建设方案，影响建设进度，直至 2020 年 8 月才建设完毕。2020 年度未实现效益，主要原因系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工程收尾和设备调试，尚未发挥预期产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 年，由于公司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从项目论证到决策实施开始再到具体实施期间，相关市场环境发生了一系列变化。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优化调整，不再对预计市场效益较差的“泥浆不落地”相关的生产、服务项目进行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集中资源建设“压裂返排液处理”相关的油气田环保生产研发基地和服务项目，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缩减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相应减少铺底流动资金。将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由 54,338.64 万元调整为 13,500.00 万元，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8,222.08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1,475.49 万元，合计 39,697.57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 2018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8 年 8 月 6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2018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64）、《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关于缩减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保荐代表人及保荐机构发表了相关意见，对公司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上述情况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9）等相关文件。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8,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上述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8 年，公司对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缩减投资规模，投资金额从 54,338.64 万元减至 13,500.00 万元，相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规模由 51,722.08 万元减至 13,500.00 万元，导致节余募集资金 38,222.08 万元，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缩减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公司根据调整投资规模后的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建设计划，在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坚持科学合理、节约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优化建设方案，合理安排物资采购与设备选型，大幅度降低了项目投资成本，使得募投项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因此在项目建成结项时又产生了 3,693.47 万元的项目节余资金，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36.06万元，全部为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1、审批情况：2019年10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收回具体情况：（1）2020年2月2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收回了于2019年11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797.57万元购买的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收回本金4,797.57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57.69万元，实际净收益率为4.43%/年；（2）2020年2月26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应收款转让协议，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675.68万元购买浙商银行区块链应收款，并于2020年5月25日收回本金4,675.68万元并获得投资理财收益45.60万元，实际净收益率为3.96%/年，详细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期实际投入金额5,654.11万元，其中项目投资金额为1,947.94万元，剩余3,706.17万元为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审批事宜详见三（一）.5。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39,697.57（注 1）	无	39,894.59（注 2）	100.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 计		39,697.57	无	39,894.59	100.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1、变更的原因						
			（1）由于公司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从项目论证到决策实施开始再到目前实施阶段，已经历时三年半时间，项目面临的市场环境不断变化，募投项目市场需求不及预期；						
			（2）公司调整油气田环保设备业务发展模式，缩减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降低运营成本，对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优化调整，不再对预计市场效益较差的“泥浆不落地”相关的生产、服务项目进行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集中资源建设“压裂返排液处理”相关的油气田环保生产研发基地和服务项目，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相应减少铺底流动资金；						
			（3）为了保障公司长远发展，降低经营风险，公司需要通过各种有效途径储备流动资金，改善财务结构，应对“融资难”和贸易环境不稳定等因素带来的经营风险；						
			（4）抓住油气行业复苏的机会，集中资源发展优势业务，快速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的压裂泵液力端、油气增产工程专用仪器和工具对营运资金需求增长较快，尤其是压裂泵液力端业务订单增长迅速，相关业务后续发展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保障。因此，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资金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快速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8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 2018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2018 年 8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64）、《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关于缩减油气田环保装备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39,697.57万元,其中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8,222.08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1,475.49万元。

注2：实际投入金额39,894.59万元与本公司2018年7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缩减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决议的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9,697.57万元之间的差额197.02万元，系董事会决议后至募集资金转入流动资金期间产生的利息。